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尚思扬女士主持了会议，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及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提出书面审核意见，认为：

-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 3、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